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社会部分医疗物资紧缺，与之相关的口罩机等生产设备的市场需求较为迫切，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机器人”）基于自身业务特点和研发优势，拟开展全自动一拖二平面口罩生产线（以下简称“口罩生产线”）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并于近日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精功机器人于2020年2月21日在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了经营范围变更事宜，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如下：

变更前：

机器人智能装备、3D打印设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激光技术及装备的开发、制造、工程安装；机器人离线编程软件的开发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

机器人智能装备、3D打印设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激光技术及装备的开发、制造、工程安装；机器人离线编程软件的开发和销售；日用口罩生产设备、医用口罩生产设备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精功机器人本次开展口罩生产线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主要是为响应政府号召，积极发挥自身研发和智能制造优势，解决市场口罩生产设备供应不足问题，拓展业务范围，其主营业务并未发生变化。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精功机器人口罩生产线尚在制造中，根据目前的生产进度和零部件采购供应情况，预计2020年3月12日前形成小批量生产制造能力，该业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2日